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13位ISBN编号：9787201063713

10位ISBN编号：7201063715

出版时间：2009-11

出版时间：天津人民出版社

作者：敬义嘉

页数：29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前言

在人类数千年的历史上，出现了提供人类所需求的产品和服务的四种社会制度：家庭、市场、政府和市民社会——后者由人们基于相互利益而形成的无数非正式志愿社团构成。

在二战后的美国和欧洲，人们一度认为其中的一种制度，即庞大而有力的政府，能够有效地解决社会所面临的范围不断扩展的大量事务，充足的资金能够让政府成就一切事情。

然而事与愿违，人们逐渐发现政府不是万能的，并且已经不堪重负。

政府难以完全满足公共需求，也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那些它不假思索即承担的繁多的责任。

一位著名政治家曾断言：“政府是一个问题而非解决方案。

”我们需要一种不同的方法，以重新组合社会的所有力量和能力；我们需要在这四种社会制度之间优化角色和责任的配置，以形成，一个新的平衡。

在20世纪最后20多年里，这种新的政策视角得以在西方世界扎根。

政府逐步被再造。

新的术语纷至沓来：民营化、剥离、公私伙伴关系、非营利组织、竞争性外包、基于市场的治理、网络化政府以及合作治理。

这些术语从不同角度体现了这种新的方法。

30年以前，中国开始接受曾经是其意识形态对立面的社会制度——市场。

在经济实体的管理中，市场激励逐步替代了政治指令。

对管制的解除使得企业家能够创业。

这些变化导致了中国的经济腾飞，改变了中国公民的生活，并造就了世界水平的城市。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内容概要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分析和总结了西方国家的相关发展及其实践与理论问题；提出公共服务民营化决策的理论框架；全面分析对服务合作提供的管理，包括合同管理、市场与社会赋权、社会平衡和合法化；进而总结合作治理的复合性特征。

在此基础上，《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从实证角度对美国与中国的合作治理实践进行分析和对比，通过经验研究提出更为丰富的观察和理论。

合作治理是当前公共管理理论的发展前沿。

通过公私合作提供公共服务与秩序的实践，正在深刻地改变现代国家公共部门与其他部门之间的关系，形成新的治理理念、过程与形态。

作为国内第一本对合作治理进行系统研究的专著。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作者简介

敬义嘉，获得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和硕士学位、马里兰大学社会学硕士学位和俄亥俄州立大学公共政策博士学位，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复旦大学合作治理研究中心主任。从事治理、民营化、公共服务提供和比较公共行政研究，研究重点是政府，市场与社会组织通过合作而实现的公共秩序和服务的提供。

在《管理世界》，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Development. Public Administrative Review 等杂志上发表研究论文, 2007年主持召开“当代中国公共行政研究与教育”国际学术研讨会，chinese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上主编International Review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杂志的编委。

<<合作治理-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

书籍目录

序言前言理论篇第一章 全球视角下的公共服务民营化第一节 民营化的历史语境、概念和理念第二节 政府的服务化和公共服务的民营化第三节 公共服务民营化：多个问题、一个答案第四节 服务民营化条件下的政府能力培育第二章 公共服务民营化决策的理论框架第一节 公共服务民营化决策的概念框架第二节 对交易成本理论和社会学新制度主义的整合第三节 公共服务民营化决策的理论框架管理篇第三章 合同管理第一节 合同管理的战略第二节 合同管理的阶段第四章 市场与社会赋权第一节 发展公共服务的市场第二节 基于市场分类的管理战略第三节 公共服务中的非营利组织第四节 全球化条件下的公共服务市场管理第五章 社会平衡第一节 腐败第二节 消费者权益损失第三节 政府雇员利益流失第六章 合法化第一节 民营化条件下的权力分享第二节 权力分享对政府合法性的挑战第三节 合法性问题的管理对策第七章 合作治理第一节 合作治理的复合性特征第二节 服务整合与路径依赖第三节 治理失败与元治理实践篇第八章 核心职能民营化与美国公共治理的路径变迁——以监狱民营化为例第一节 美国监狱民营化的概况第二节 监狱民营化的关键理论问题第三节 美国公共治理的路径变化与监狱民营化第四节 治理模式的路径依赖、传播与监狱民营化第五节 监狱民营化的政治逻辑的总结第六节 监狱民营化的州际比较经验研究第七节 总结第九章 中国公共服务外部购买的实证分析第一节 中国公共服务外部购买的基本特征第二节 中国公共服务外部购买的水平测量第三节 公共服务外部购买的体制思考第十章 服务合作提供的中美比较第一节 服务合作提供专中美比较第二节 服务合作提供在中美的发展第三节 管理服务合作提供的中美比较第四节 结论第十一章 再造公共服务的逻辑附录Preface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1.完善公务员的职位分类和引进制度 公共服务民营化要求政府的运营类组织在管理结构上更加企业化,走向项目管理。
相应地,政府内部要进一步强化专业技术类公务员的发展,采取更灵活的人事制度,加大专业技术类职位的专业化、职业化和市场化。
同时,政府必须培养和引入熟悉市场和法律环境的专门管理人才,形成公共经理队伍。
例如,近年来中国许多地方政府已经在尝试官员聘任制的人事改革,以尽快引入政府急需的市场管理人才,该现象甚至在党务系统也已经出现。
政府在人员的出入上可以有选择地更多地与市场衔接。

2.加强和改善相关职业培训 公务员的职业安全保障造成优胜劣汰机制的不足,有效的培训制度是保持公务员队伍的社会适应性的基本条件。
营造公共服务市场,要求对于公务员的知识和技能进行较大程度的更新,培训的内容和重点要更多转向对公私合作条件下公共管理环境、任务和手段的认知。

3.建立综合性的激励机制 传统的官僚激励机制淡化收入的因素,而强调官员的社会地位和长期稳定的职业保障。
在社会急速市场化和公共服务民营化的条件下,薪酬的重要性得到更多的重视。
尤其在市场化发展和政府人才流动的边界开放的情况下,为了吸引人才,政府必须在薪酬方面正视来自市场的竞争。
政府需要在公务员收入上建立科学合理的制度,参考社会上可比较人员的收入水平,使公务员收入与其实现某种平衡。
虽然公务员由于其职业安全和社会保障等因素,货币激励的作用可以降低,但是这仅在有限程度上是可行的。
依照社会上可比较群体的收入来设定公务员的收入,需要以公务员收入的透明化和规范化为前提——在公务员存在大量隐性收入和不规范收入的情况下尤其如此。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